

国别审查会议的第一轮会议，最晚也要在进行中期全球审查之前予以结束；

9. 请联合国系统所有的有关机关、组织和机构提出报告，说明对在其职权范围内执行《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的审查情况，并对今后的行动提出建议，作为筹备全球性中期审查的资料；

10. 请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按照《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第 123 段，继续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各区域委员会执行秘书和援助协商小组的领导机构密切合作，确保在秘书处一级充分动员和协调联合国系统贯彻执行《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同时要特别考虑到中期全球审查；

11. 请秘书长取得预算外资源，确保最不发达国家的代表能实际有效地参加会议，其措施是提供必要的资源，用来为参加《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执行情况中期全球审查高级别会议的每个最不发达国家的至少两名代表和为参加第 6 段所述会议的每个最不发达国家的至少一名代表提供旅费；

12. 还请秘书长就中期全球审查高级别会议的情况和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4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3 次全体会议

39/175. 立即采取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措施

大会，

回顾其 1974 年 5 月 1 日载有《建立一个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宣言》和《行动纲领》的第 3201(S-VI) 和 3202(S-VI) 号决议、1974 年 12 月 12 日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第 3281(XXIX) 号决议以及 1975 年 9 月 16 日关于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第 3362(S-VII) 号决议，

重申其 1983 年 12 月 20 日第 38/200 号决议，

严重关切第 38/200 号决议中提到的那些应立即采取的措施尚未得到充分执行，因此，在该决议所指

出的领域内，发展中国家所面临的严重问题仍然存在，并且在许多情况下已进一步恶化，尤以非洲为甚，

1. 吁请所有国家政府，特别是发达国家政府采取和加强旨在充分执行大会第 38/200 号决议的措施，并作为紧急事项，履行该决议所指各个领域内的各项现有的国际承诺；

2. 请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构、组织和机关加紧努力，拟定具体提案并迅速采取行动执行大会第 38/200 号决议；

3. 请秘书长同联合国系统各机构、组织和机关主管合作，继续注意各机构所采取的行动，并就执行本决议取得的进展，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4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3 次全体会议

39/176. 开发发展中国家的能源

大会，

回顾其 1974 年 5 月 1 日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第 3201(S-VI) 和 3202(S-VI) 号决议、1974 年 12 月 12 日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第 3281(XXIX) 号决议、1975 年 9 月 16 日关于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第 3362(S-VII) 号决议以及 1980 年 12 月 5 日附件内载有《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第 35/56 号决议，

回顾其 1982 年 12 月 21 日第 37/251 号决议和 1983 年 12 月 19 日第 38/151 号决议，

认为阻碍发展中国家发挥其本国能源潜力的主要原因除了勘探不足外，还有缺乏资金、勘探数据不足、难于获得技术和缺乏技能，

重申各国对其自然资源拥有完全和永久主权的原則，

并重申国际社会应按照《国际发展战略》的要求，为协助和支援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那些缺乏能源的发展中国家，发展其国内能资源的努力而采取迫切有效的措施，以便在符合这些国家计划和优先次序的前提下

下, 通过传统能源领域以及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领域的合作、援助和投资, 来满足它们的需要,

1. **重申**大会第 38/151 号决议, 并要求立即有效执行其所有规定;

2. **请**秘书长进一步改进和增订他关于开发发展中国家能源的报告⁵⁸的内容, 在这样作的时候, 要均衡地、整体地考虑到所有的能源, 包括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并且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一份综合汇编报告;

3. 在这方面**促请**加速审议可以增加能源资金的其他可能途径, 其中除其他外, 包括世界银行正在审查的办法, 如设立一个能源附属机构, 并要求会员国在有关的论坛内为此采取适当的措施;

4. **请**秘书长同联合国系统各机关和组织协商, 促进国际合作发展发展中国家本国技术和其他能力, 以开发其能源;

5.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编写报告, 提交大会第四十届会议, 其中说明为支持发展中国家勘探工作以及开发它们的能源而举办的讨论会和其他类似活动取得的成果。

1984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3 次全体会议

39/177.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长期资金筹措和将来的作用

大会,

回顾其 1982 年 12 月 17 日第 37/142 号决议和 1983 年 12 月 19 日第 38/177 号决议, 其中大会要求秘书长就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长期筹资安排提出一份报告, 以便为其资金供应提供更可预测、有保证和持续不断的基础,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⁵⁹和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执行

主任 1984 年 11 月 9 日和 14 日所作的关于训研所财政困难的说明,⁶⁰

注意到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董事会核可的 1984 - 1985 两年期的优先次序和工作方案,

关切地注意到 1984 年 11 月 7 日和 8 日举行的 1984 年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⁶¹未能在 1985 年向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普通基金提供训研所董事会认为要维持训研所作为一个有效的实体所需的最低资金水平,

遗憾地承认为了向训研所开展活动提供资源而设的自愿捐款制度至今未能充分保证训研所所需的普遍基金最低资源水平,

遗憾地注意到董事会建议的关于训研所长期筹资安排的三种备选办法——设立储备基金、采用补充制度和设立捐赠基金——均未能为主要捐助国所接受,⁶²

1. **赞赏**秘书长的报告;

2. **赞同**秘书长关于训研所的作用依然重要的观点;

3. **请**秘书长就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及其训研方面的活动、资金筹措和将来的作用, 编写一份综合报告, 编写时要顾到联合国系统内的各种有关活动和《训研所规约》的各项有关规定, 以便确定执行这些职责的最有效方式;

4. **又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其报告, 同时附上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董事会对此事的评论;

5. **决定**向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拨出多达 150 万美元的非常款项, 来补充通过自愿捐款为训研所普通基金筹集的资金, 以便训研所得以在 1985 年以训研所董事会即将召开的特别会议所决定的但不得超过 300 万美元的款额完成其最起码的训练和研究方案;

6. **请**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董事会, 如果它同意,

⁵⁸参看 E/1983/91 和 Corr. 1; A/38/512, 和 A/39/420 和 Corr. 1。

⁵⁹A/39/148。

⁶⁰参看《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九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第 38 次会议, 第 11 - 20 段; 和第 41 次会议, 第 1 - 8 段。

⁶¹参看 A/CONF.126/SR.1 - 3。

⁶²A/39/148, 第 8 段。